

#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智能组装设备及其零组件生产项目”、“内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不属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变更，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一、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概述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使用情况，公司拟对“智能组装设备及其零组件生产项目”、“内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607号）核准，2020年5月18日，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12,313,930股，发行价格为28.18元，募集资金总额347,006,547.4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0,687,087.14元。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5月22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容诚验字[2020]230Z0072号《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山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及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 二、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情况及原因

### 1. 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 (1) 智能组装设备及其零组件生产项目

原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10,112.91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9,641.45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            | 投资金额             | 占总投资额的比例       |
|----------|---------------|------------------|----------------|
| <b>1</b> | <b>场地使用费</b>  | <b>3,021.70</b>  | <b>29.88%</b>  |
| 1.1      | 场地租赁          | 1,264.90         | 12.51%         |
| 1.2      | 场地装修          | 1,756.80         | 17.37%         |
| <b>2</b> | <b>设备购置费</b>  | <b>3,814.45</b>  | <b>37.72%</b>  |
| 2.1      | 硬件设备          | 3,073.20         | 30.39%         |
| 2.2      | 软件            | 590.74           | 5.84%          |
| 2.3      | 安装工程费         | 150.51           | 1.49%          |
| <b>3</b> | <b>基本预备费</b>  | <b>341.81</b>    | <b>3.38%</b>   |
| <b>4</b> | <b>铺底流动资金</b> | <b>2,934.95</b>  | <b>29.02%</b>  |
| 合计       |               | <b>10,112.91</b> | <b>100.00%</b> |

该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4 个月，包括厂房租赁、规划钣金、机加工车间、组装车间及配套设施、引进高素质工人、配套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

截至披露日，该项目已投入 5801.01 万元用于场地使用、设备购置及其他支出。

#### (2) 内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原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7,769.2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7,407.00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              | 投资金额            | 占总投资额的比例       |
|----------|-----------------|-----------------|----------------|
| <b>1</b> | <b>工程建设费用</b>   | <b>5,015.22</b> | <b>64.55%</b>  |
| 1.1      | 建筑工程费           | 3,215.00        | 41.38%         |
| 1.2      | 设备购置费           | 1,724.85        | 22.20%         |
| 1.3      | 安装工程费           | 75.37           | 0.97%          |
| <b>2</b> | <b>工程建设其他费用</b> | <b>706.56</b>   | <b>9.09%</b>   |
| 2.1      | 土地使用权           | 421.62          | 5.43%          |
| 2.2      | 其他建设费用          | 284.95          | 3.67%          |
| <b>3</b> | <b>基本预备费</b>    | <b>286.09</b>   | <b>3.68%</b>   |
| <b>4</b> | <b>铺底流动资金</b>   | <b>1,761.33</b> | <b>22.67%</b>  |
| 合计       |                 | <b>7,769.20</b> | <b>100.00%</b> |

该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4 个月，包括建设生产基地、购进先进设备、人员招聘及培训。

截至披露日，该项目已投入 433.62 万元用于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2. 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是基于公司实际发展需要进行的调整，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要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后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后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 (1) 智能组装设备及其零组件生产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           | 投资金额            | 占总投资额的比例      |
|----------|--------------|-----------------|---------------|
| <b>1</b> | <b>场地使用费</b> | <b>2,021.70</b> | <b>19.99%</b> |
| 1.1      | 场地租赁         | 1,264.90        | 12.51%        |
| 1.2      | 场地装修         | 756.80          | 7.48%         |
| <b>2</b> | <b>设备购置费</b> | <b>914.45</b>   | <b>9.04%</b>  |

|           |               |                  |                |
|-----------|---------------|------------------|----------------|
| 2.1       | 硬件设备          | 673.20           | 6.66%          |
| 2.2       | 软件            | 190.74           | 1.89%          |
| 2.3       | 安装工程费         | 50.51            | 0.50%          |
| <b>3</b>  | <b>基本预备费</b>  | <b>341.81</b>    | <b>3.38%</b>   |
| <b>4</b>  | <b>铺底流动资金</b> | <b>6,834.95</b>  | <b>67.59%</b>  |
| <b>合计</b> |               | <b>10,112.91</b> | <b>100.00%</b> |

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仅涉及“场地装修”、“硬件设备”“软件”“安装工程费”及“铺底流动资金”的变动，其他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变。

#### (2) 内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              | 投资金额            | 占总投资额的比例       |
|-----------|-----------------|-----------------|----------------|
| <b>1</b>  | <b>工程建设费用</b>   | <b>7,062.64</b> | <b>90.91%</b>  |
| 1.1       | 建筑工程费           | 6,262.42        | 80.61%         |
| 1.2       | 设备购置费           | 724.85          | 9.33%          |
| 1.3       | 安装工程费           | 75.37           | 0.97%          |
| <b>2</b>  | <b>工程建设其他费用</b> | <b>706.56</b>   | <b>9.09%</b>   |
| 2.1       | 土地使用权           | 421.62          | 5.43%          |
| 2.2       | 其他建设费用          | 284.95          | 3.67%          |
| <b>3</b>  | <b>基本预备费</b>    | <b>0.00</b>     | <b>0.00%</b>   |
| <b>4</b>  | <b>铺底流动资金</b>   | <b>0.00</b>     | <b>0.00%</b>   |
| <b>合计</b> |                 | <b>7,769.20</b> | <b>100.00%</b> |

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仅涉及“建筑工程费”、“设备购置费”、“基本预备费”及“铺底流动资金”的变动，其他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变。

#### 四、本次调整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主要为根据项目实际运行情况做出的细节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

施方式，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调整部分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调整部分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内部投资结构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有利于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有助于对募投项目产能及目标的实现；未改变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调整，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调整部分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调整部分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

###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的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等资料，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无异议。

## 五、备查文件

- 1、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4、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投资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